

## 九、大能的救主（一） 太八：1 至九：8

太五至七章的山上寶訓記載了耶穌關於天國子民生命和生活的教導，接下去的八至九章，我們將看到耶穌的權柄更進一步地體現在祂所行的神蹟奇事中。太八至九章描繪了耶穌在加利利事工的概貌，這個段落表面看似一段雜亂的敘事，然而其中卻有作者精心的設計，作者將十個分隔的神蹟故事分成三組（八：1-17，八：23 至九：8，九：18-34），三組神蹟各有特色，在這三組之間則安排了兩段和作門徒有關的插曲（八：18-22，九：9-17）。

作者將耶穌潔淨癲瘋病人這個神蹟放在醫治系列的前頭，因為麻瘋病得醫治正是彌賽亞時代來到的標誌，當耶穌伸手觸摸這個不潔淨的癲瘋病人時，耶穌不但沒有沾染不潔，而且立刻使這個病人得到潔淨（太八：1-4）；在治癒百夫長的僕人這個事件中，外邦百夫長的信心令耶穌刮目相看，這個神蹟暗示了外邦人將在彌賽亞的筵席中擁有一席之地（太八：5-13）；作者接下來以耶穌醫治彼得岳母這個事件摘要記載了耶穌日常的治病工作（太八：14-17）；在第一組神蹟之後，作者安插了一段關於做門徒的教導，作耶穌的門徒要付代價，並且將跟從耶穌看做生命中最重要的一件事（太八：18-22）。

有別於第一組醫治的神蹟，第二組的神蹟強調耶穌超然的能力和權柄。耶穌以幾句話平靜了加利利海面上猛烈的風暴，舊約中，只有耶和華能掌控大自然，難怪門徒心驚膽戰：「這人到底是誰？」（太八：23-27）；在外邦人的地區，耶穌行使了一個趕鬼的神蹟，再次彰顯了天國的臨到，撒旦的權勢開始瓦解（太八：28-34）；在接下來醫治癱子的神蹟中，耶穌不但彰顯出祂有醫治的權柄，更將祂的權柄延伸到與神同等的範疇，就是祂有如同耶和華一樣赦罪的權柄（太九：1-8）。

在這個段落中，耶穌用祂所行的神蹟奇事向這個世界宣告「天國近了！」。

**主題：**耶穌以神蹟彰顯出祂醫治的大能以及超越大自然和赦罪的權柄。

**太八：1-4** 耶穌醫治了一個癲瘋病人

一、這個癲瘋病人有信心耶穌能醫治他嗎？他的信心是從那裏來的？耶穌如何醫治了他？耶穌吩咐他做甚麼？為什麼耶穌命令他不可告訴任何人？

二、在猶太人的背景中，癲瘋病人得潔淨有甚麼特別的意義？這個神蹟如何彰顯出耶穌的身分？

註：痲瘋病被猶太人視為禮儀上不潔的一種疾病，需被隔離，不但如此，在猶太人的觀念中，罹患痲瘋病是遭到神的咒詛，病癒的可能性和死人復活差不多（王下五：1、7），馬太將耶穌醫治痲瘋病人這個神蹟放在醫治系列的最前頭，可能是因為舊約中提及痲瘋病得醫治是彌賽亞時代開始的一個標誌，參賽六十一：1-2。

#### 太八：5-13 耶穌治癒了外邦百夫長的僕人

三、這個事件發生在那裏？百夫長為何來求見耶穌？他婉拒耶穌去他家裏的說詞是甚麼？從他的說詞中看出，他對耶穌的權柄有什麼認識？耶穌如何回應了他的要求？

四、耶穌如何讚揚百夫長的信心？耶穌在此對天國的福音做出了甚麼暗示？

註：V.11 舊約聖經常用「從東到西…」這樣的字眼來形容分散各處的猶太人被神招聚回國的情形（詩一〇七：3，賽四十三：5-6），舊約又常以筵席象徵彌賽亞國度的最終實現（賽二十五：6，六十五：13-14），身為外邦人的百夫長受到耶穌的稱許暗示了外邦人將進入神的國度，而自以為是神選民的以色列人卻因為不信反而被棄絕在國度的門外。

#### 太八：14-17 耶穌醫治了彼得的岳母以及許多其它的病人

五、耶穌醫治彼得的岳母這個神蹟有什麼特別的地方嗎？耶穌的醫病和趕鬼如何應驗了先知的話並暗示出祂的身分？

註：太八章中第一組的醫治神蹟描述了耶穌對社會上卑微人物的關懷，痲瘋病人、僕人和女人在耶穌的時代都是社會中的「次等人」，耶穌用手觸摸彼得岳母有可能沾染禮儀上的不潔，也可能是一個觸犯律法的舉動。

V.17 先知的話引自賽五十三：4，因耶穌在十字架上的代贖，沒有疾病的天國有一天將完全地實現，耶穌在世界上醫治的工作可以視為天國的預嚐，它超越了醫治本身的意義，指向了十字架的代贖。

#### 太八：18-22 耶穌明言跟從祂的人必須付出代價

六、這位文士是在怎樣的場合中來找耶穌？他對耶穌做出甚麼承諾？耶穌的回答暗示了什麼？你認為這位文士了解他對耶穌的承諾嗎？

七、另一位有心跟從耶穌的門徒對耶穌提出怎樣的要求？他真的有心嗎？你認為耶穌的回答是不是很不近人情？耶穌的回答到底是甚麼意思？祂要強調的是什麼？

註：V.21 猶太人口中的「埋葬」也可能是指「為…送終」的意思，若是如此，這位門徒則是以照顧父親為藉口，將跟隨耶穌這件事無限期的延後。

V.22 中的第一個「死人」指的是靈性死亡的人，第二個「死人」則是指肉體死亡的人，耶穌在這裏用的是修辭上的誇大語，強調跟從耶穌是一件刻不容緩的事，比任何事情都重要。

**太八：23-27** 耶穌平靜風和海彰顯祂有掌管大自然的權柄

八、耶穌和門徒航行在海上時發生了甚麼事？門徒為什麼叫醒耶穌？耶穌如何責備他們？結果耶穌做了甚麼？

九、這個神蹟帶給門徒什麼衝擊？他們認識耶穌真正的身分嗎？這個神蹟最重要的意義是什麼？

註：V.23 「門徒跟著祂」的上文是對門徒的呼召，因此有人認為這個神蹟有門徒訓練的含意，不過最重要的意義應是基督論，因為它彰顯出耶穌彌賽亞的身分，在舊約中，獨有耶和華能掌管大自然。

**太八：28-34** 耶穌在加大拉人的地區治好兩個被鬼附身的人

十、這個趕鬼的神蹟發生在什麼地區？這些鬼能認出耶穌嗎？牠們對耶穌提出什麼要求？

十一、你認為耶穌為什麼答應牠們的要求？耶穌看重的是人的生命還是財產的價值？合城的人要求耶穌離開他們，可能的原因是什麼？

十二、這個神蹟最重要的意義是什麼？

註：V.28 加大拉位於加利利湖東南，是低加波利的一個城市，這個地區居住著許多外邦人，根據馬可和路加的記載，耶穌登陸的地方是在湖東岸一個叫做格拉森的小村莊。

V.29 從群鬼對耶穌的呼喊中看出，鬼能認出耶穌真實的身分，並且知道最終必要受罰，牠們抗議耶穌讓牠們提前受苦。在耶穌的服事中，趕鬼特別突顯出天國已經來到的事實，魔鬼所轄制的領域開始瓦解。

**太九：1-8** 耶穌藉著治癒癱子宣告祂有赦罪的權柄

十三、這個神蹟發生在「自己的城裏」，是在那裏？在這個事件中，是誰的信心被突顯？

十四、耶穌在醫治這個癱子之前先赦免了他的罪，你認為人生病是因為犯罪的原故嗎？還是因為這個癱子曾經犯下某種和他得病有關的罪？

十五、文士認為耶穌說了什麼褻瀆的話？耶穌如何回答文士？祂的回答是什麼意思？從耶穌的回答中可以看出，耶穌行使這個神蹟最主要的目的是什麼？

十六、旁觀的眾人對這個神蹟有什麼反應？

註：V.2 參約九：3，並非所有疾病或苦難都是個人犯罪的結果，不過這個癱子的病很可能和某項罪有關。

V.3 猶太人認為只有上帝能赦免人的罪，因此文士會指責耶穌說了褻瀆的話。

V.5 耶穌使用了文士慣用的邏輯辯理的方法，就是從比較困難的事推理到比較容易的事，並非正確的神學觀念，從肉眼上來看，必須馬上看到的「叫癱子起來行走」會比無法公開顯明的「赦罪」更難，耶穌現在做了更難的事，就是叫癱子起來行走，那麼赦罪就不是問題了。

## 反思和應用

1、耶穌有赦罪的權柄，也有醫治的權柄和能力，當我們自己或親友生病的時候，我們能夠像那位得醫治的癲瘋病人一樣，這樣（「主啊！你若肯，你能使我得醫治」）向主求嗎？我們是不是期待聽到耶穌向百夫長說的那一句話「照你的信心，給你成全了」？然而事實卻可能是，我們的疾病沒有得到醫治，我們出於信心的祈求沒有得到答應。如果你碰到這種情況，你會怎麼解釋？你的信心會動搖嗎？

2、作耶穌的門徒確實可以享受在主裡面各樣的福氣，諸如平安、喜樂、依靠和盼望，然而跟從耶穌也需要有付代價的準備；不但如此，耶穌要求祂的門徒要把「跟從耶穌」這件事放在最優先的地位，當我們決定作耶穌的門徒時，我們是不是有這樣的心志？你曾經因此而遇到什麼衝突或困難嗎？

3、耶穌平靜風浪，顯明了祂有掌管大自然的權柄，祂治好了被鬼附身的人，顯明了祂有主宰邪靈的權柄，祂在醫治癱子的時候宣告祂有赦罪的權柄。這三個神蹟如何彰顯了耶穌的身分？從這些神蹟中，你能認出耶穌是誰嗎？